

# 阳西县应急管理局

西应急函〔2025〕69号

## 阳西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做好台风“桦加沙”期间工矿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提醒函

各镇（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各相关企业：

据气象部门监测预报，今年第18号台风“桦加沙”已加强为超强台风级，9月22日08时其中心距离菲律宾马尼拉东北方向约570公里，最大风力17级（62米/秒）。预计22日夜间穿过巴士海峡进入南海海域，随后趋向我省海面，并有可能于24日前后（较大可能24日凌晨至下午）以强台风级或超强台风级（15-16级）在我省西部沿海地区登陆，23日夜间到25日严重影响我市。为切实做好台风“桦加沙”期间安全防范工作，防止台风强降雨引发工矿行业生产安全事故，现提出以下要求，请认真贯彻落实。阳西县气象台2025年9月21日18时42分发布台风白色预警信号，县三防指挥部于9月21日16时30分启动防风IV级应急响应，省防总决定于9月22日10时将防风IV级应急响应提升为防II级应急响应。为严防台风天气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现就有关工作提醒如下：

### 一、提高认识，压实安全防线

各镇（区）要高度重视当前台风“桦加沙”防御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和防风应急预案规定，层层压实责任，加强监测预报预警，按照防台风“六个百分百”要求，扎实做好台风防御各项工作，切实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落到实处。各企业要充分认识当前超强台风“桦加沙”可能造成的严重危害，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迅速启动应急预案，重点排查厂区或者矿区等防汛薄弱场所杜绝“重生产、轻安全”思想，确保各项防御措施落实到位。

## 二、突出重点，全面彻查安全隐患

本次台风“桦加沙”强度极强、风圈范围大，具有极端性，我市将受到严重影响，预计市三防指挥部将会近期发出“五停”指令，请各企业做好最充分的防御准备。根据《阳西县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台风“桦加沙”防御工作的通知》（西防办〔2025〕90号）和市三防指挥部要求，于9月22日下午18时前停止所有户外施工，务必将所有居住在板房、简易住房、危险地区和低洼地区的工作和居住人员提前转移至安全区域居住，提前做好巨灾防御工作。

一是做好非煤矿山台风防御工作。各非煤矿山企业要成立专项应急小组，明确责任人，严格落实“逢极端天气停产撤人”等安全防范措施，提前制定详细撤离方案，确保预警响应及时、决策果断。一要提前组织转移矿区地面可能受洪水、泥石流、滑坡、

地表塌陷等影响的职工，对受影响区域设置警示标志并进行封闭，严禁人员进入。二要全面排查矿区临时工棚、料仓、配电室等临时建筑及设施，对结构不稳、选址不当的建筑立即停用或拆除，防止台风引发塌事故。三要加强用电用火用气安全管理，及时切断危险区域电源，检查燃气管道密封性，严禁违规使用明火，按要求配备灭火器材并确保员工熟练操作，严防触电、火灾事故。四要加强应急值守，严格落实矿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专人值守制度，密切监测雨情、汛情及工程体变化，一旦发生险情或灾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组织抢险，并第一时间向属地政府和主管部门报告，杜绝迟报、漏报、瞒报。台风过境后，各非煤矿山企业要认真开展安全检查，重点排查边坡稳定性、电气设备绝缘性等关键环节，并严格履行复工复产验收程序，做到不安全不复产、隐患不消除不复产。

二是做好工贸行业领域台风防御工作。各企业要在台风来临前，必须全面排查厂区供电线路、配电箱、用电设备，紧固松动部件，移除线路周边树木、杂物，防止线路短路或设备损坏引发触电、火灾事故。台风过后，严禁立即合闸送电，须先由专业人员检查线路、设备是否受潮、受损，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逐步恢复供电，避免设备“带病运行”引发安全事故。要对有限空间管理严格落实《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及有限空间作业“七个不准”。液氨制冷企业要定期对设备、设施进行检验检测和维护保养，特别是要对露天设备设施进行加固排险。涉爆

粉尘要求企业在台风强降雨期间不能从事高处作业、动火作业和有限空间作业，严防高处坠落、粉尘爆炸和中毒、窒息等事故发生。

三是严格管控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各镇（区）要督促工贸企业加强台风强降雨期间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针对危险化学品的品类、危险特性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特别是注意遇湿会发生燃烧爆炸的物品的存放条件要符合规范要求。

### 三、加强应急值守，科学处置险情

各镇（区）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制度，要加强台风强降雨期间会商研判，及时掌握雨情、水情、汛情、风情和地质灾害信息，第一时间发布台风强降雨、暴雨、洪水、泥石流等预警信息，提醒做好防范，促进工矿企业防御台风“桦加沙”工作有效落实。各企业严格落实应急值班值守、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制度，及时转达各项指示、批示、命令，做到有情必报、有情快报。当台风、强降雨、雷电等灾害预警等级为红色（一级）、橙色（二级）或者可能出现威胁矿山的重大险情时，各矿山企业必须停产撤人，撤出所有受威胁区域的人员，机械设备停放在安全地带，在险情未排除前，不得恢复作业。

请各镇（区）迅速将本文件精神传达至辖区内所有非煤矿山和工贸行业企业。

附件：阳西县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台风

“桦加沙” 防御工作的通知



# 阳 西 县

##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西防办〔2025〕90号

---

### 阳西县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关于 做好台风“桦加沙”防御工作的通知

各镇（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县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

据气象部门监测预报，今年第18号台风“桦加沙”（超强台风级）22日08时中心位于距离菲律宾马尼拉北偏东方向约570公里的洋面上，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7级以上（62米/秒），中心最低气压910百帕。预计，“桦加沙”将以20到25公里的时速向西北偏西方向移动，强度维持，22日夜间穿过巴士海峡进入南海海域，24日凌晨至下午以强台风级或超强台风级在广东中西部沿海登陆，有可能正面袭击我县。为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

命财产安全，现就做好当前防风防汛工作通知如下：

### **一、层层压实三防责任**

台风“桦加沙”强度极强，大风范围广，具有极端性，致灾风险极高。各镇（区）各部门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极限思维、底线思维，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立足台风正面袭击我县的最不利情况，抓紧补短板、补漏洞，切实做好“防大汛、抗强台、抢大险、救大灾”各项准备，全力以赴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 **二、持续加强监测预报预警**

气象、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和水务、海洋发展等预测预报单位要24小时紧盯台风发展动态，加密滚动研判，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各镇（区）各部门要严格落实预警“叫应”，及时落实防御措施，充分利用现代科技和传统手段等各种方式，滚动发布台风、暴雨、海浪、风暴潮、中小河流洪水、山洪和地质灾害最新消息和安全警示，引导企业、公众主动防灾避险。各镇各有关部门要加强综合会商和专业研判，及时果断启动应急响应，确保动员有力、措施有效。

### **三、不折不扣落实防台风“六个百分百”措施**

各镇各有关部门对所有渔船、渔排、养殖工船，以及“生计船”等乡镇船舶，要逐一核查登记，落实网格化管理，确保人员真“上岸”，在台风风险解除前，禁止冒险返回。要提前组织过

往商船抓紧时间落实避风措施。同时，对滞留滨海景区的游客，受风暴潮增水区域群众要坚决彻底疏散转移，确保涉海领域不留任何安全隐患。

#### **四、扎实做好安全防范措施**

根据市三防指挥部会商决定：9月22日18时前，全市所有滨海旅游景区（浴场）关停，跨海航线停航，在建工地、户外施工全部停工。各镇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各类风险隐患排查和安全管控，紧盯在建工地、塔吊、广告牌等防风隐患以及中小河流洪水、山洪、地质灾害、城乡内涝、雷暴大风等安全风险，盯紧削坡建房、危破房、临山涉水路桥、农村种植养殖场所、沿河临海低洼区（村）、城市易涝点等重点部位，加强水利工程调度，强化小水库、小水电站、小山塘等“五小”水利程度汛管理，扎实做好各项防御措施，坚决、提前、果断、彻底转移危险区域人员。特别要紧盯旅游风险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风险，加强滨海旅游景区、山区旅游景区、漂流娱乐设施、非开放的自然保护区、林场、网红打卡点和工地、养老院、托育机构、医院等重点区域安全管控，针对孤寡老人、留守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要落实“一对一”转移避险措施。

#### **五、强化值班值守和应急处置**

各镇（区）各部门要严格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报送险情灾情信息，坚决杜绝瞒报、迟报、漏报。要加强网络舆情监测，快速核实处置网上舆情，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防止引发负面炒作。要提前向重点区域预置应急力量和装备，提前联系掌握大型抢险救援器械，提前检查无人机、卫星电话、370MHz 对讲机等应急通信设备，如遇突发险情灾情第一时间投入抢险救援并及时报告县三防办、县应急管理局值班室（24 小时值班电话：0662-5550611）。

阳西县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9月22日

